

北方民族大学学术文库

EDGE, ETHNICITY AND THE STATE:
THE UPRISINGS OF NORTHWEST CHINESE
MUSLIMS IN LATE QING DYNASTY

边缘、族群与国家

清末西北回民起义

清末西北回民起义，可以认为是19世纪动摇日益腐朽的清朝统治的伟大运动之一。虽然它的规模不如席卷了十几个省份的太平天国运动，但其所反映的国家治理与族群冲突的关系、族群斗争的激烈和清政府镇压的残酷，完全不逊色于同时代的其他重大事件，而它留下的历史记忆和社会影响比其他事件更为深刻与久远。

周耀明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边缘、族群与国家：清末西北回民起义 / 周耀明
著. —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11.12
ISBN 978-7-227-04916-6

I. ①边… II. ①周… III. ①中国民族起义—回族—
西北地区—1851~1864 IV. ①K254.4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60201号

边缘、族群与国家—清末西北回民起义

周耀明 著

责任编辑 周立军
封面设计 晨皓
责任印制 李宗妮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139号出版大厦(750001)
网 址 <http://www.yrpubm.com>
网上书店 <http://www.hh-book.com>
电子信箱 renminshe@yrpubm.com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宁夏捷诚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9 字数 280千
印刷委托书号(宁)0009121 印数 500册
版次 2011年12月第1版 印次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227-04916-6/K·646

定价 30.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绪言 族群冲突史——回族史领域的灰色地带	1
第一章 边缘化的清代回民	43
第一节 回民的“回化”与疏离的边缘	44
第二节 回民精英阶层	53
第三节 教坊、群体性与组织化	57
第二章 回民起义的地区性分析	62
第一节 陕西回民起义	63
第二节 甘肃回民起义	91
第三节 新疆回民起义	122
第三章 回民起义中的团练、汉民问题	129
第一节 晚清的西北团练	130
第二节 官绅支配的陕西团练	139
第三节 亦团亦匪的甘肃民团	153
第四节 独当一面的新疆汉团	165
第五节 流民土匪	170
第六节 起义回民控制下的汉民	176
第四章 起义回民的生存与斗争	185
第一节 谣言、传贴和煽动	186
第二节 被胁迫的起义	193
第三节 城镇清洗回民	197

第四节 回民报复与焚掠	206
第五节 从族群冲突到回民反清	213
第六节 地域、教派及利益区隔下的起义回民	220
第七节 回民的自治探寻	232
第五章 时代大变局的终结	245
第一节 分隔陕回	245
第二节 安插汉民	253
第三节 以儒化回	255
结语	260
参考文献	265
附录一：清末西北各省辖治对照简表	281
附录二：清末西北行政区划简图(回民起义地区)	282
后 记	283

绪言 族群冲突史——回族史领域的灰色地带

一、回民起义史观：历史问题的简单化

有清一代，在官府与回民之间，汉民与回民之间，主流社会与回民之间，基本发展和保持了中心和边缘，“大社会”与“小社会”的关系。而所谓“边缘”，包括两层涵义，即清代的汉语穆斯林们本身是边缘群体，又主要居住于地理位置上的边缘区域。“边缘”既指西部广大的清帝国的边缘区域，也指在边缘世界生活的清代回民，日益成为清代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边缘的边缘。

清代国家、传统主流社会与处于边缘与边缘化的回民社会之间，持续失衡的政治治理、持续缺失的族际对话，持续发展的主流社会对回民的歧视，持续恶化的族群冲突，最终导致某种中心与边缘的断裂、回民社会与清代朝廷的对抗，及伴随其间的巨大族群间摩擦。持续于咸丰末、同治间、光绪初，扩大于清代陕西、甘肃、天山北路的西北回民起义（或者称为回民革命、回民起事、回民事变、回民反清运动等等），正是此一结局的最集中反映。

回民起义后与清政府的武装对抗，可以认为是 19 世纪动摇日益腐朽的清朝统治的伟大运动之一。虽然它的规模不如席卷了十几个省份的太平天国运动，国际卷入不如较晚的义和团事变，但其所反映的国家治理与族群冲突的关系、族群斗争的激烈和清政府镇压的残酷，完全不逊色于同时代的其他重大事件，而它留下的历史记忆和社会影响比其他事件更为

深刻与久远。

(一)“回民起义史观”的形成

关于清末西北回民起义的原因、过程和清政府镇压和处理的得失,满汉学者、官员,甚至回民社会自身,在起义被镇压之后不久即开始进行总结。清末官方及士绅们的最主要、最常用的定义是“回乱”,可以全称为“回民叛乱”,这种定义所指包括了回民对朝廷的反叛,以及由此带来的局势混乱,官府统治的瓦解,地方的残破,人民的流离死亡等等。相当多的域外研究使用的“Rebellion”一词,继承了此一定义。当然“叛乱”是国家机器以及享有话语权的社会群体的定义,并不一定就是回民起义的真实意图。^①随着政权统治和意识形态的变迁,也导致对这一事件的重新解读。一般认为,民国时期开始了学术性质的真正研究;而1949年之后,特别是1979年之后的研究更呈现出丰富的景象。在所有研究中,影响最大的是阶级斗争理论和农民起义史观。

早在民国时期,关于“农民战争”的论点便已流行。^②随着马克思主义的传入,中国共产党在阶级斗争的意识形态下,逐渐形成以阶级分析的研究方法为指归的整体性历史学研究框架,其中对下层民众反抗上层统治的历史,予以了重新定位和解读。回族在历史上多次整体、持续地武装起义、反抗官府朝廷的运动,^③本就符合下层被统治者反抗上层统治、无产阶级反抗资产阶级和封建地主阶级的阶级革命模式,则回族的抗争史必然被以阶级革命的原则重新诠释,从而形成近代中国少数民族革命运动意义下的“回族革命”或“回民起义”结论,进而成为阶级斗争理论指导下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研究的重要一环。

早在1930年代,清末咸同年间的西北、云南回民起义,就已被回族学

^① Jonathan Lipman. *Familiar Strangers: A History of Muslims in Northwest China*. p219.

^② 岑大利、刘悦斌:《中国农民战争史论辩》,页5。

^③ 包括1. 顺治五年(1648)由米喇印、丁国栋领导的甘州回民起事;2. 乾隆四十六年(1781)爆发于循化地区的苏四十三领导的哲合忍耶新教反清起事。3. 乾隆四十九年(1783)哲合忍耶门宦的田五等领导的甘肃通渭石峰堡报复起事;4. 咸、同、光年间(1861-1877)的西北回民事变;5. 光绪二十一年(1894)的河湟事变。

人诠释为动摇满清统治根基的“回族革命”，^①而到1940年，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工作委员会秘书长的李维汉则接续这样的诠释，将清代西南和西北回民对清朝的反抗称之为“西南和西北的两大革命巨潮”，并说它们“激动和吸引了全中国的回回。”^②从此，这种阶级斗争史观成为清代回民运动研究的主要思路。^③

1949年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成为国家根本意识形态和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作为其重要组成部分的阶级斗争学说自然成为认识和解释历史、反映和表现历史的主要思想方法和理论武器。在毛泽东同志“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④的经典论断的规范下，形成“以阶级斗争为纲”阐释历史发展规律的主题思想，^⑤“农民战争”研究更成为1954—1957年间史学研究依附政治意识形态形成的“五朵金花”之一，^⑥历史上的民族斗争问题也随之普遍地被解释为阶级斗争问题。

正是这一时期，回族的武装斗争史全面融入国家政治意识形态直接支配的史学体系之中，正如张中复所说“中共将这些历史上称为‘回乱’或‘回变’的史实，透过政治力量主导历史意识建构的手段，重新建立起当代中国民族史领域中十分特殊的‘回民起义’史观。”^⑦

① 参见本书“绪言”第四节“已有评述研究”之“民国时期的研究”。

② 罗迈：《回回问题研究》，1940年6月，载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页841。

③ 按：最早使用“回族革命”的并不是官方史学，而是回族学人。只不过官方史学也采用了这一史观而已。参见后文第四节“已有研究评述”之民国部分。

④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卷二，页625。

⑤ 权绘锦：《阶级理性与“现代化”陷阱：农民起义历史小说的成就与缺失》，载《济南大学学报》2008年1期，页55。

⑥ 即汉民族的形成、中国历史分期、封建土地所有制、农民战争和资本主义萌芽。

⑦ 张中复：《清代回民事变：社会文化适应与民族认同的省思》，页264。按：当时非常著名的一些学者对于这一学术历程有至关重要的影响。早在民国期间即对清代回民运动非常关注的白寿彝先生，即以阶级斗争理论为指导，通过撰写《回回民族的新生》（1951）、编纂《回民起义》史料集（1952），强调“把回民起义简单地看作回民单纯的活动，是不对的；把回民起义看作回汉两个民族底斗争，是更不对的。我们应该把回民起义看作中国人民进行阶级斗争的一个形式，云南回民起义和西北回民起义正是当时全中国人民反清斗争洪流中的两支猛流。”（白寿彝编《回民起义》“题记”）而马霄石《西北回族革命简史》（1951）则承沿了民国时期回族学者和前述李维汉关于“回民革命”的观点，而赋之以更具政治意义的价值评判。

值得一提的是,虽然这一时期回民“起义”与回族“革命”两种表述并行,回族人士同时使用“起事”一词,^①但后来与回族有关的“革命”概念完全用以指称近现代旧民主主义革命阶段回回民族参与国民革命、创立民国体制,以及新民主主义时期发动、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反抗国民党统治的武装斗争,^②而回民群体在清代的武装斗争史则逐步统一以“起义”称之。^③后一种模式基本上一直保持到今天。

在笔者看来,以阶级斗争理论解释清代回民运动的“回民起义史观”,在两方面有突出的表现:一是关于起义性质的讨论,对于这个问题的研究是与探讨起义发生的原因紧密联系在一起,其中充分体现了阶级分析理论的支配作用;二是对于起义人物的评价,其中又最能体现出“起义”史观的制约和影响。^④

在回回民族很早就参与中国共产党主导的近代革命运动的背景下,史学界对回族的武装抗争史予以了全面的积极评价,加上学者特别是回族精英的学术研究和诠释,“回民起义”研究在1949年后成为农民战争和农民起义史领域的一大显学。“回民起义”史观,即以阶级斗争理论进行诠释的史学方法,也成为研究清代回民运动的基本模式和套路。而1979年改革开放以来,虽然清代回民运动的史料搜集和学术研究长足发展,但“起义”史观基本没有改变,成为大陆学界农民战争史研究和反思中的突出例外。^⑤

① 参见本书“绪言第四节已有评述研究”之“1949年后大陆之研究”,页15。

② 这方面的文章如马寿千:《辛亥革命时期回族人民的革命斗争》,《民族研究》1981年5期,页1-7。周瑞海:《论长征红军建立的回族革命政权的特点:纪念红军长征胜利六十周年》,《回族研究》1997年2期,页63-72。答振益:《民国时期山东回族人民革命斗争概述》,《中共济南市委党校学报》2004年4期,页107-111。闻韬:《甘肃革命斗争故事 回民游击支队》,甘肃人民出版社,1960。

③ 例如林幹1953年在《史学月刊》上发表了《太平天国末期陕甘宁青的回民革命》(《太平天国时期云南的回民革命》(载《史学月刊》1953年8、10二期),到1957年他出版著作时则取名《清代回民起义》)。

④ 评价的对象主要集中于三位人物:即白彦虎、马化龙和马占鳌。

⑤ 虽然大陆学界对“农民战争和农民起义”早有反思,但最早提出“回民起义”史观并进行反思的是台湾学者张中复,他有《论当代回族历史意识的建构与民族认同:以回民起义史观为中心的探讨》(《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1996年22期,页77-104)这篇文章收入他的《清代回民事变》一书中。

(二)历史问题的简单化

白寿彝先生对以阶级斗争理论解释清代回民运动的研究进行了说明,“民族压迫,本质上就是阶级底压迫。阶级压迫,用民族形式表现出来,便是民族压迫。回回人民所受汉族底压迫,本质上是汉族统治阶级底压迫。回回人民在清代所受的民族压迫,本质上是满洲贵族统治阶级和汉族地主阶级底联合压迫。回回人民受着统治阶级底压迫,汉族人民也一样受着统治阶级底压迫。在这一点上,回回人民和汉族人民底遭遇是共同的,他们的要求也是共同的。在这一点上,他们携起手来,他们建立了战斗的友谊”。^①《中国回回民族史》后来对此进一步解释说,“新中国成立之初,急需弥合旧社会造成的民族间创伤,共同团结建设社会主义。作者的这段论述,既是关于历史上回回人民和兄弟民族友谊的学术阐述,也是在民族史研究中贯彻民族团结的政治职责。”^②1950年代初期的学术研究中如此解释历史,当然有非常重要的政治意义;这种对于下层民众反抗上层统治的阶级定位和解读,对历史研究也有非常重要的解释力量,不仅理顺了回民起义这一重大历史问题的主流和支流,对历史上回回民族的武装抗争史予以了平反昭雪,而且对认识同治年间清廷的治理失衡与回民的武装对抗之间的关系也非常重要。

但是就历史上民族矛盾、民族问题和民族运动的研究而言,这种阶级分析方法不仅因为先入为主的价值判断和公式化、概念化的研究套路将充满复杂性和偶然性的历史问题大大简单化了,导致有意无意地用阶级斗争遮掩民族/族群间的矛盾和冲突,忽略回民起义中族群冲突的历史史实,更重要的是它和启蒙运动以来所有的现代化理论一样,内在地忽视了“民族”、“族群”、“民族/族群认同”、“民族/族群矛盾和冲突”的巨大力量及其造成的严重社会后果和重大历史影响,导致学术研究中对族群冲突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缺乏足够重视。

在这样的简单化研究套路之中,“回民起义”研究大量关注、重点解释社会经济状况的恶化、官僚地主阶级的反动统治和残酷压榨、起义者的英

^① 白寿彝:《回回民族的新生》,页82。

^② 白寿彝主编:《中国回回民族史》,页48。

勇战斗、统治阶级的残酷镇压、回汉人民联合战斗、起义失败等课题,而忽略了对其他一些非常重要的问题的提问和回答,如中国的回回民族与周围汉族大社会的关系,回民社会与王朝国家的关系,回民社会自身的特性,回民起义发生的地理生态、文化政治、民族关系等方面的多层次原因,事实存在的回汉族群矛盾、冲突甚至仇杀等等。不仅如此,这种刻意将清代回民与官府的各种冲突一概解释为阶级对抗的做法,还在不自觉地引导人们将清代“回民”想象成清朝国家积极的、“蓄谋已久”的反叛者。^①而这样的看法,相当地歪曲了元亡以后汉语穆斯林在中国大环境中的整体性政治认同和文化取向。同时,如果用起义史观来概括清代占据整个中国国土近六分之一的新疆地区包括说突厥语的各族穆斯林的武装运动史,无疑将极其复杂多变的晚清新疆的历史过程予以大大简单化了。

另一方面,在1949年后“回民起义史观”支配下的研究中,回民起义研究涉及的只是抽象的清朝统治者和汉族地主阶级,而回民起义期间的西北汉民社会、由汉民众组成的团练和官军,则成为“沉默的大多数”。不仅这些“大多数”与回民起义的关系缺乏具体研究,这类群体在回民起义期间的历史活动也较少关注。这不仅导致在学术研究中难以切实反映当时回民起义的具体原因,同时也难以阐述运动给西北地区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包括人口的损失问题以及西北回汉社会的历史记忆问题等等。

对于回民起义期间“大社会”的汉族群体历史活动的重新发现,莫过于马长寿先生所做的历史调查。终于获为官方认可并出版的《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历史调查记录》,大量记录了汉民群体在回民起义中的历史活动及这一历史事变对汉民社会的重大影响。而到了1980年代,随着晚清及近代史研究的深入,以“湘军”为代表的镇压回民起义的清代官军保卫国家领土的另一层面历史,为学者和一般民众所重新发现。^②但是传统的

^① 学者为此特意论证回民起事其实早有准备。这方面如对陕西回民起事的论述,“曾经参加过云南回民起义后来‘亡匿’渭南仓渡镇的赫明堂、任武等即秘密制作军火旗帜,另一领袖洪兴派人与进窥西安的太平军联络。”吴万善:《清朝同治年间回民起义性质的再探讨》,《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85年1期,等等。

^② 自1980年代,我国一度兴起“左宗棠热”,曾两次举行全国左宗棠研究学术讨论会,重新整理编辑出版了上海书店影印版和岳麓书社整理的两种《左宗棠全集》,又有北京、苏州、河南、湖南等地的历史学家们撰写出版的《左宗棠传》《左宗棠评传》达十余种,而有关学术论文则是连篇累牍,计约数百篇。文学界也不甘落后,先后推出了长篇历史小说《左宗棠》等数部。

“回民起义史观”，一定程度上妨碍了对这些历史课题的深入研释和对十九世纪后期西北历史的深入认识。

我们在后文还会看到，“起义”史观的简单化缺陷还影响到相关史料的搜集和整理工作。学者在其间的选择、删改和“去芜存精”，使不少回民起义史料集所辑史料的面貌与原始状况严重脱离，而经过删改的史料则严重影响进一步的学术研究。

总之，对重大历史问题的这类简单化处理，不仅很难客观的阐述和合理的解释历史，而且使人们很难从中得出有益的教训。

改革开放三十年以来，回民起义史研究取得了重大成就，学术界开始注意和思考回民起义的特殊性，“民族矛盾”和“民族斗争”的性质^①、回汉冲突^②、宗教因素^③、回族社会的特性^④、人口的膨胀^⑤、回民社会的自治化要求^⑥、历史人物的专门研究^⑦等等都已进入学者的视野。但是由于整体研究

①林吉：《清代陕甘回民起义研究概述》，《民族研究》1988年5期，页109。这方面代表性的文章如汪寿宽：《论清代同治年间西宁回族撒拉族起义的原因和性质》，《青海民族学院学报》1982年第1期。马汝珩：《试谈清咸丰年间回民反清运动性质与领袖人物评价问题》，《民族研究》1984年1期等等。

②专门从事回民起义研究的吴万善等人甚至直言不讳地指出回汉冲突的因素。吴万善：《清朝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性质的再探讨》，《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85年1期。

③民族问题与宗教因素联系起来进行考察的有关连吉：《清代陕甘回民起义的“求抚”问题及领袖人物评价》，《甘肃社会科学》，1984年8期。专门从宗教的角度研究回民起义的有李松茂：《伊斯兰教和回民起义》；冯增烈、冯钧平：《伊斯兰教在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中所起的作用》，分别载论文集《伊斯兰教在中国》，宁夏人民出版社，1982，页228-244，199-227。

④如马雪萍指出，不能忽略民族的心态、民族的个性、民族的心理、民族的传统、民族的文化与宗教信仰等因素。岳玮也从回民特殊的凝聚力、复杂的宗教习俗、刚强的民风方面探讨陕西回民起义持久、广泛的原因。《纪念陕西回民起义130周年学术讨论会综述》，《西北大学学报》1992年4期，页120。

⑤如刘文瑞提出人口膨胀是导致起义的原因之一等等。《纪念陕西回民起义130周年学术讨论会综述》，《西北大学学报》1992年4期，页120。

⑥霍维洮是研究这一课题的代表者，参见：《近代西北回族社会组织化进程研究》。他的观点反映在他早先发表的几篇文章如《清代西北回民反清斗争中的抚局》（《回族研究》1998年1期）、《近代西北回族反清运动中的政权问题》（《宁夏大学学报》1998年1期）等中，后来也写进陈育宁主编的《宁夏通史》和邱树森主编的《中国回族史》（下册）之中。

⑦左宗棠、董福祥等镇压回民起义的人物开始进入学者研究的视野，出现了一大批传记和专题性讨论文章，如影响很大的杨东梁的《左宗棠评传》（湖南人民出版社，1985。）及薛正昌的《董福祥传》（甘肃人民出版社，1994。）；同时也出现了一批回民起义人物的传记，如马国强：《崔伟传》（甘肃文化出版社，1995）、李果、李富著：《马占鳌传奇》（敦煌文艺出版社，1993）。

框架仍然承袭阶级分析方法和回民起义史观,兼之受到民族政策的制约,“国家治理”与“族群冲突”的宏大、综合研究尚不能进入公开、正面的学术研究视野。

1987年白寿彝先生在陕西“清代同治年间回民起义学术讨论会”上指出:“要把起义的历史过程弄清,否则无法进行研究。这要从全局的角度出发,要有全局的观点。从全中国的发展形势看问题,这样我们可以站得高一些,不会拘泥于我们自己的小圈子里。从全局出发的同时,要进行具体研究,要一个一个地区进行研究,一个时期一个时期地进行研究。对领导人物也不能一概而论,也要具体地研究他在整个活动中间的作用及其前后不同的变化。”白先生特别强调“研究的目的在于总结历史经验,把历史本来的面目弄清楚,不是算老账。弄清历史,从历史上汲取经验,我们在今天如何对待这个问题,这是十分重要的。”^①白先生讲话20多年后的今天,当我们对历史上和当今民族矛盾、民族问题和民族运动的复杂性有更多的认识之后,跳脱出“起义史观”的局限,将整个清代回民“事变”放到回民与清代王朝国家、清代大社会的关系、清代的回汉族群关系中加以认识,已经刻不容缓。

前辈学者开辟了富有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的研究园地。白寿彝先生曾指出,“西北回民起义,是回族史上的一项重要课题,是中国民族关系史上的重要问题,也是近代中国革命史上的重要问题。”^②马长寿先生更加明确地认为,“陕西回民起义,从阶级斗争的意义来说,是中国近代史一种农民运动。但这一运动跟汉族为主体的农民运动不尽相同,而带有浓厚的民族运动性质。”“并不纯粹是一种农民运动,而是一种民族运动。”^③这类论述,非常明确地指出了回民起义中民族/族群冲突的重要层面。在此基础上,本书从“王朝国家治理”、“族群冲突”的视角研究回民起义,实际是对

^① 白寿彝:《在陕西回民起义(清代同治年间)学术讨论会上的讲话》(代序),冯增烈等编:《清代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研究》,页2-3。

^② 白寿彝:《在陕西回民起义(清同治年间)学术讨论会上的讲话》,《清代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研究》,页1。

^③ 马长寿主编:《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历史调查记录》,“序言”,页5、22。

以往研究和总体结论的继承、回归和重现。因此,本书在老一辈学者指出的方向下进行的研究,并不试图也不能够“推翻”或“颠覆”以往研究中回民起义深具正义性的总体结论。

二、研究对象和范围

(一)回部与回民

在吴万善《清代西北回民起义研究》、张中复《清代西北回民事变》中,所论“回民”的定义几乎囊括了西北说汉语的回族、撒拉、东乡、新疆的突厥语穆斯林等全部族类。从“回民”的广义定义来说,这种视域也未尝不可,尤其若以“民变”史的研究为指归,确实可以将清代治下各族穆斯林臣民的反抗史纳入其中。但这种看上去包容性很大的视角,却同时具有一刀切的倾向,不能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尤其没有考虑到回部地区及突厥语穆斯林在特殊政治统辖下历史活动的特殊性。

清代治下的穆斯林群体早已是多元的。他们无论在清朝的政治体系中,还是在文人的话语框架里,都有着不同的定位。回民、回部、番回、汉回、缠回等称呼的不同,即反映此种关系。^①“回部”是一个与政治统治有关的地理概念,同时也包含族群意义。在地理上,主要指新疆南部地区南路八城。在族群上,天山南路信奉伊斯兰教的突厥语系当地居民(塔吉克人除外),除称为“布鲁特”的今柯尔克孜族外,今维吾尔族、乌孜别克族诸部当时被统称为“回部”。^②

与“回部”可以指称地理不同,“回民”只具有族群意义。虽然清代以“回民”指称治下的各族穆斯林,使用范围包括新疆讲突厥语的穆斯林在内,然而基于族类特征的不同,对新疆的讲突厥语的穆斯林民众往往又具体称之为“缠头回子”、“缠回”、“回人”、“回子”。显然,“缠头回子”、“缠回”是带有明显的外表装饰性的指称,所指比较明确;“回人”、“回子”略带种

^① Jonathan Lipman: *Familiar Strangers: A History of Muslims in Northwest China*. “Introduction: Empire and Nation”. p.xxviii.

^② 参考王东平:《清代回疆法律制度研究 1759—1884 年》,博士论文,南京大学,1997。

族色彩,有时也用来称呼内地回民,但更多的用以指称高鼻深目的突厥语群穆斯林,而且在满汉士绅官员口中往往带有明显的贬义。总体而言,用“回民”来指称回部穆斯林,程度和使用频率远不如指称内地的汉语穆斯林或所谓穆斯林中国人(Muslim Chinese)。而内地回民所指则包括了说汉语的“汉回”^①、说蒙古语的东乡人及说突厥语的撒拉人等,他们基本居于腹心统治地区,隶属于所在府、厅、州、县,由当地民官管辖;通用汉语、文化宗教紧密关联;武装起义上共同作战。^②

值得注意的是,在当时的新疆,说汉语的回民(有些史料中被称为“汉回”)绝大部分是由陕甘迁去的,也绝大多数居住在天山北路。新疆于光绪十年(1884)建省之前,巴里坤、乌鲁木齐设镇西府和迪化州,上设镇迪道,行政上仍然归甘肃省管辖。^③居住于此地的回民也被纳入府县管理体制。因此,说到“清代的陕甘回民”,几乎即包括了西北地区所有说汉语的穆斯林。为了不致混淆,本书在关于新疆的章节内,为行文方便,将适当以“回民”或“汉回”指称新疆的讲汉语的穆斯林。

从新疆突厥语系穆斯林的角度讲,对于汉语穆斯林,他们最常用的称呼是“东干”。据考证,在“东干”的多种词源解释里,有“从东方来”这样的含义。这反映出突厥系族群对回民存在着一定程度的认同差异。^④虽然早期俄罗斯旅行家描述的东干人都在新疆地区,但稍后的汉学家却一致用该词称呼中国境内的所有回族,特别是西北陕、甘、宁、新地区的回民,与清朝“回回”、“汉回”的称呼相当。^⑤这表明在文化、族群意义上,“缠回”、

^① 据周传慧的研究,“汉回”指称出现于明代中期以前,足资证明中国回族也形成于此。《“汉回”名称及群体出现时间考》,《回族研究》2011年1期,页58。

^② 尤其是撒拉人,清廷总体上对他们的治理既与回部不同,也与一般内地编户回民治理不同。其内部长期存在“土司”制度,但同时也受制于循化厅、兰州府治理。他们既讲撒拉语,有突厥人的文化族群特征,但同时也通用汉语,与回民的宗教、文化联系极为密切。而在有清一代的回民武装起事中,诸如苏四十三、田五暴动及同治时的西宁教争、光绪河湟事变等等,撒拉人与汉语回民从来都是联合作战、密不可分的。

^③ 齐清顺、田卫疆:《中国历代王朝治理新疆政策研究》,页319。

^④ 类似地,突厥语穆斯林常把汉人称为“黑泰”,这一称呼来自于“契丹”(Cathay, Kitai),此音的近代音“Китай”至今仍被俄语用来指称中国。

^⑤ 胡小鹏、沙勇:《“东干”名称探源》,《民族研究》2007年第1期,页76。

“汉回”、“回部”、“回民”都不应混为一谈。^①

清代对回部突厥语穆斯林与汉语回民的这种政治和文化分野，进入民国以后进一步固定下来。“回民”一词的指称已完全明确，即指中国境内说汉语的穆斯林。而“西北回民”即指陕甘宁青新各省的汉语穆斯林，已经不再包括新疆的讲突厥语的族群。1949年后“回民起义”的研究对象和范围也主要明确建立在这个“回民”含义上。因此，本书研究的“清末西北回民起义”，不包括回部穆斯林的反清运动史在内。

另外，本书认为咸丰末、同治间、光绪初陕甘二省及未设省的新疆地区的讲汉语的穆斯林的族群冲突史，或者说回民起义期间的族群冲突，主要是不同政治文化、民族文化背景下的“回”与“汉”的冲突。原因不仅在于所谓的“缠回”与汉民接触不多，冲突也不多，而且在于西北地方上的满人，只有相对为数不多的官员、眷属及士兵，集中居住在各个城镇的“满城”里。他们作为统治者最主要的代表，在回民起义后受到集中的攻击，成为回民与清末国家对抗的牺牲品，但在广大西北范围内的回汉冲突中只是个别事件。而宁夏、青海、新疆的回民军攻掠阿拉善、青海蒙、藏地境，更不具族群对抗意义。

（二）范围和时段

清咸丰同治时期的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甘肃两大行省及新疆的广大区域，除陕西省治与今天已非常接近外，甘肃行省范围却较今为大，包括了今天甘肃和宁夏全境、青海东部、新疆北路的一部分；新疆地区除行政

^① Raphael Israeli 注意到(尽管不甚确切)云南杜文秀与新疆的阿古柏所分别率导的两种 Rebellion 的巨大差异: 1. 云南位于中国内地, 聚居以回民穆斯林; 阿古柏建立穆斯林王国的喀什噶尔, 位于帝国的边缘, 聚居以族群渊源于突厥的维吾尔人。2. 反叛的云南回民, 仅为 un-Chinese, 被认为是国内的反叛者; 而维吾尔人, 作为 non-Chinese, 则属于反抗的朝贡蛮夷, 他们的不同情况也这就要求完全不同的对待。参见: *Muslims in China: A Study in Cultural confrontation*. p208.

外,辖境则与今天大体重合。^①

虽然西北并非每一村镇皆有回民,但回民起义却席卷各处。早在咸丰末,甘肃西宁地区便已发生由内部的教争引发的区域性回民攻击官府的事件。但真正引发清末西北全区域的回民起义却爆发于同治元年(1862)四月的陕西。至同治三年(1864),陕西的局势大抵已经平定,但仍然持续受甘肃回民起义的影响。甘肃地域辽阔,各地的回民起义,原因既不同,时间也有先后。甘肃东路与北路受陕西回民起义的影响较大,并渐次导致河狄、平固、宁灵及肃州的各地回民全面卷入起义。受到陕甘回民起义的影响,伊犁、库车、乌鲁木齐等地先后亦由汉语穆斯林发动起义,因此新疆的回民起义很大程度上是陕甘回民起义的影响和延续。伊犁的回民起义遽然发生,但很快平定,没有引发连锁反应;南疆的局势因浩罕势力的入侵而发生变化,天山北路一带行政归甘肃行省管辖的镇迪道境内的汉回民众的争斗,冲突的汉民一方比较明确,而“回民”一方则往往既有汉语回民,也有缠回参与。就回民起义、清廷处置的先后和族群冲突的强度而言,陕西、平凉、河狄、西宁、宁夏、肃州、乌鲁木齐呈现依次递减的态势。

陕西关中地区的回汉之争、甘肃西宁的回民教争,若从时间上作最近的追述,都要从道光、咸丰时期开始。西宁地区的回民甚至在咸丰末便已屡屡发动武装斗争;同治元年四月至八月陕西回民大规模起义,随之河狄

^① 清朝的地方行政制度是省、府(直隶州、直隶厅)、县(散州、散厅)三级制。清初,分全国为18行省。沿用明制,陕西布政使司统领今陕西、宁夏及甘肃之地。康熙三年(1664),分陕西为左、右布政使司,康熙五年(1666),改陕西右布政使司为巩昌布政使司;七年,又改为甘肃布政使司,徙治兰州,陕甘两省分治,陕西的区划确定下来,辖治与今省境相当接近。不过,凤翔府西部稍稍入甘肃境。甘肃省庆阳府北部则伸入陕西约1960平方公里。陕北界以明长城为界,但长城以北地区(今府谷、神木、榆林、横山诸县西部,定边、靖边北部)属蒙古。参见薛平拴著:《陕西历史人口地理》,页177~178。康熙三年(1664),分陕西为左、右布政使司,析临洮、巩昌、平凉、庆阳四府,以陕西右布政使司领之,驻巩昌(今陇西),河西及宁夏各卫所之地亦皆属之。六年(1667),改陕西右布政使司为巩昌布政使司,七年,又改甘肃布政使司,徙治兰州。乾隆二十九年(1764),裁甘肃巡抚,以陕甘总督治兰州,行巡抚事。三十八年(1773),置镇西府于巴里坤,迪化直隶州于乌鲁木齐。因此新疆北路的一部分便归甘肃行省管辖。咸同时,甘肃省辖兰州、平凉、巩昌、庆阳、宁夏、西宁、凉州、甘州、镇西等9府,泾州、阶州、秦州、秦州、安西、迪化等6直隶州,辖境除今甘肃全境外,还包括今宁夏全境、青海东部、新疆北路部分、内蒙古阿拉善、额济纳二旗部分。参见《清史稿》卷六十四“地理志·甘肃”;及郭厚安、陈守忠:《甘肃古代史》,页509。

回民响应。甘肃东路、北路的起义却从二年开始，肃州、新疆的起义于同治三年春大规模爆发。从东往西，回民军与汉族民间团练、流民、土匪武装的冲突依次延长，与清末官军的正面交锋也依次推后。陕西的局势大抵于同治三年（1864）初便已被清廷派大军平定。同年清军收复平凉府，此后回民军与清军的拉锯持续了数年，双方或攻或守，间或维持一定的抚局，各地局势由建立不同政治军事实体的回民军掌握。直到同治九年末，清军攻克金积堡后，战事的进展才加速起来。

左宗棠于同治十一年（1872）率军收复河州，平定西宁，十二年末（1874）收复肃州。进军新疆的计划便逐步展开。在驱逐阿古柏入侵势力的过程中，北路的回民势力被镇压下去，光绪三年（1877）十一月规复新疆，清恢复了在新疆的统治秩序，并于光绪十年（1884）建立行省体制。自此跨越咸丰末、同治间、光绪初的西北回民起义告一段落。

此时，清朝的命运尚未终结，历史仍在延续。光绪二十一年（1895）的河湟回民起义，延续了咸同之际的教争因素，事件的各方，如回民领袖马永瑞、马永璘等人，镇乱的董福祥等人，也仍然多系咸同回民起义的主角，但从咸同到光绪，事态的发展并无内在延续性。起义由教争引发，最终引发河湟回民与官府的对抗，同时亦冲击了其他汉、藏各族，但在整体西北边缘意义上并未导致同治时期的严重后果，本书间有提及外，存而不论。

（三）方法与意趣

本书在阶级分析方法和起义史观的基础上，主要使用历史学的考证方法研究清末西北回民起义前后的回民边缘化、地区性的回汉族群冲突问题、清廷的措置及汉民团练、起义回民的状况等为以往研究所未曾重点关注过的专题性问题。

本书并不回避族群冲突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的大量的群体性暴力及其导致的大量仇杀、报复、焚掠事件；这类充斥于古代民变事件中的固有内容，在涉及到民族/族群冲突时，则表现的更加盲目、恶劣，对于族群双方、社会经济的伤害和打击更加严重，导致的文化政治影响也更加消极而深远。实际上，本书借由历史时期客观发生的此类暴力事件的总结和研